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新星市生态环境局

十三师环审表〔2025〕50号

关于中电工程十三师 12.5 万 kW/50 万 kWh 构网型储能+50 万 kW 风电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

中能绿电（新星）新能源有限公司：

《中电工程十三师 12.5 万 kW/50 万 kWh 构网型储能+50 万 kW 风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报告表）及相关材料收悉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位于红星四场，占地面积为 33.72 公顷。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95°26'47.918"，北纬 42°12'49.117"。风电场共安装 60 台单机容量 8340kW 的风力发电机组；建设 220kV 升压汇集站，主变规模 2×240MVA；储能建设 12.5 万 kW/50 万 kWh 储能装置，配置 100 套 5MWh 储能电池集装箱、50 台 2.5MW 升压逆变一体集装箱。项目总投资 288370.28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621.3 万元，占投资总额 0.22%。

该项目符合国家、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要求。从环境保护角度综合考虑，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本批复的前提下，项目建设和运营造成的不良环境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，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

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。

二、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施工期

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，落实建设单位内部的环境管理机构和人员配置等工作，严格按照报告表有关要求，落实相关措施，防止施工废水、扬尘、噪声污染，水土流失和生态破坏。

（二）运营期

运营期无生产废气废水产生。

1.严格落实声环境保护措施

选用低噪声设备，加强风电机组的日常保养和维护。厂界噪声排放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中2类标准要求。

2.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

（1）一般固体废物

废零部件、废磷酸铁锂电池为一般工业固废，检修更换后由有资质处理的单位回收。

（2）危险废物

危险废物为废变压器油、废润滑油、废液压油、废铅酸蓄电池、废弃含油抹布、废手套、废矿物油桶。

废变压器油为变压器发生事故及检修状态下产生，产生后暂存事故油池，尽快交由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；其余危废暂存危废舱，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。

3.严格落实电磁环境保护措施

变电站按功能分区布置；对职工进行电磁环境基础知识培训，加强职工安全教育；制定安全操作规程，加强电磁水平监测；减少暴露在电磁场中的时间；设立电磁防护安全警示标志，禁止无关人员靠近带电架构。变电站电磁环境影响满足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（GB8702-2014）中频率为 50Hz 时的工频电场强度 $\leq 4\text{kV/m}$ 、工频磁感应强度 $\leq 100\mu\text{T}$ 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。

4.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

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。项目严格执行《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》（GB50116-2013）、《风电场设计防火规范》（NB31089-2016）《电力设备典型消防规程》（DL5027-2015）要求，设置火灾自动探测报警系统、消防控制系统。制定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，对人员进行培训，持证上岗，避免因操作失误造成事故。

5.严格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

事故油池及贮油坑、危废舱防渗为重点防渗区。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（渗透系数 $\leq 10^{-7}\text{cm/s}$ ），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，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，渗透系数 $\leq 10^{-10}\text{cm/s}$ 。

三、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。

四、建设单位须按照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》（HJ819-2017）相关要求开展监测工作。

五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我局委托第十三师生

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组织开展该项目的环保“三同时”监督检查。红星四场应急管理和生态保护办公室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工作。项目建成后，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运，验收报告需报第十三师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备案。

六、报告经批准后，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或自本批复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，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七、妥善保管本批复及报告表。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
生态环境局
2025年11月12日

抄送：局领导及相关科室（单位）

红星四场应急管理和生态保护办公室，新疆鼎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生态环境局

2025年11月12日印发
